

滁州职业技术学院

2022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 一、学校全称：滁州职业技术学院
- 二、办学层次：高职（专科）
- 三、办学地址：安徽省滁州市丰乐大道 2188 号
- 四、办学类型：公办普通高等职业学校
- 五、招生计划

专业名称	学制	面向普通高中	面向中职	退役士兵	革命老区专项计划	学费(元/年)	备注
传播与策划	三	30	30			3500	
动漫制作技术	三	30	60			3900	
工业设计	三	20	20		20	3900	
服装与服饰设计	三	15	25			6500	
艺术设计	三	15	25			6500	
室内艺术设计	三	20	30			6500	
电气自动化技术	三	40	50			3900	
工业机器人技术	三	30	40		20	3900	
机电一体化技术	三	80	120	5		3900	其中 60 人定向博西华公司，40 人定向创维集团
光伏工程技术	三	30	50			3900	
工商企业管理	三	30	40	5		3500	
大数据与会计	三	50	50			3500	
旅游管理	三	50	50			3500	
大数据与财务管理	三	30	40		20	3500	
汽车制造与试验技术	三	30	40	5		3900	
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三	30	50		20	3900	
机械设计与制造	三	30	60			3900	中职 40 人定向惠科光电公司
模具设计与制造	三	30	65		20	3900	中职 40 人定向鲲鹏模具公司
数控技术	三	30	40			3900	
新能源汽车技术	三	35	60			3900	中职 40 人定向

							利维能公司
道路与桥梁工程技术	三	40	30			3900	
工程造价	三	50	50			3900	
建设工程监理	三	25	25			3900	
建筑工程技术	三	40	50	5		3900	
建筑装饰工程技术	三	30	50			3900	
市政工程技术	三	20	20		20	3900	
现代物业管理	三	20	20		20	3900	
电子商务	三	40	60	5		3500	
商务英语	三	30	50			3500	
市场营销	三	40	60			3500	
现代物流管理	三	30	50			3500	
绿色食品生产技术	三	30	45			3900	
食品检验检测技术	三	30	55			3900	
园林工程技术	三	20	20		15	3900	
园林技术	三	40	70			3900	
应用化工技术	三	30	20		15	3900	
环境工程技术	三	20	30			3900	
计算机应用技术	三	30	70	5		3900	
软件技术	三	20	40			3900	
大数据技术	三	20	20			3900	
虚拟现实技术应用	三	20	20		15	3900	
物联网应用技术	三	30	50			3900	
移动互联应用技术	三	20	40		15	3900	
无人机应用技术	三	60	90			3900	
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	三	50	100			3900	
空中乘务	三	20	30			7000	
人工智能技术应用	三	90	110			3900	

备注：最终招生专业及计划以教育厅下达为准。

六、志愿填报办法及时间

已参加安徽省 2022 年普通高校招生考试报名并取得考生号的考生，于 2022 年 3 月 19 日 10:00 至 3 月 24 日 16:00，登录 gkbm.ahzsks.cn 填报院校及专业志愿。报名流程详见省教育招生考试院网站（www.ahzsks.cn）公告栏或安徽省教育招生考试院微信公众号。普通高中毕业生可填报 3 个专业志愿（和专业服从志愿），中职毕业生可填报 2 个专业志愿（和专业服从志愿）。

七、退役军人资格审核

报考我校退役军人专项计划的考生须在 4 月 22 日前将本人身份证反面和退役证原件扫描成 PDF 文件发送至我校邮箱 (huangjia@chzc.edu.cn) 办理资格审核手续。

八、入学测试办法

分类考试招生实行“文化素质+职业技能”的考试评价方式。文化素质测试由省教育招生考试院统一组织。文化素质测试合格者，普通高中毕业生参加我校组织的职业适应性测试；中职毕业生参加我校组织的职业技能测试；退役军人、下岗职工、农民工、高素质农民等社会群体考生，根据其中等教育阶段毕业类型（即参加高考报名时的“毕业类别”），参加我校组织的职业适应性测试或职业技能测试；报考“博西华班”“鲲鹏班”“惠科班”“利维能班”“创维班”等现代学徒制班以及空中乘务、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专业考生还须参加面试。

（一）测试内容与方式

1. 文化素质测试

（1）应届普通高中毕业生文化素质成绩使用高中学业水平考试（含补考）语文、数学、外语三科成绩，三科均为 C 级或合格以上的考生视其文化素质成绩合格。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由省教育招生考试院导入报名系统，并在考生填报志愿时提供考生文化素质测试合格与否查询。

（2）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中等职业学校应往届毕业生、高中学业水平考试语文、数学、外语有任一科不合格的应届普通高中毕业生以及无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的其他考生群体等，须参加全省统一组织的文化素质测试。文化素质测试由省教育招生考试院统一组织，测试包括语文、数学、英语三科内容，采取合卷笔试的方式进行考试。

（3）退役军人免文化素质测试，须参加我校组织的职业技能测试（中职毕业生）或职业适应性测试（除中职毕业生以外的其他考生）。

2. 职业适应性测试（除中职毕业生以外的其他考生参加）

职业适应性测试主要考查考生未来从事生产、建设、服务、管理等一线工作所必备的基本职业素质，包括职业道德与法律素养、人文与时事政治、数字技术与信息处理、创新思维与沟通协作、文明礼仪与卫生健康五个模块，总分 300 分，采取合卷网络在线方式测试，时长 150 分钟。

3. 职业技能测试（中职毕业生参加）

主要考核考生综合专业能力和岗位技能、通用技术等，包括职业素养、专业能力测试和技术技能测试。总分 300 分，测试时长 150 分钟。采用线上合卷方式进行测试。报考各专业须参加的职业技能测试类型见下表：

考试科目	考试对象	考试形式
职业技能测试一	报考传播与策划、动漫制作技术、工业设计、服装与服饰设计、艺术设计、室内艺术设计专业的中职毕业生	线上 笔试
职业技能测试二	报考电气自动化技术、工业机器人技术、机电一体化技术、光伏工程技术、汽车制造与试验技术、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机械设计与制造、模具设计与制造、数控技术、新能源汽车技术、无人机应用技术、计算机应用技术、软件技术、大数据技术、虚拟现实技术应用、物联网应用技术、移动互联应用技术、人工智能技术应用专业的中职毕业生	
职业技能测试三	报考工商企业管理、大数据与会计、旅游管理、大数据与财务管理、电子商务、商务英语、市场营销、现代物流管理专业的中职毕业生	
职业技能测试四	报考道路与桥梁工程技术、工程造价、建设工程监理、建筑工程技术、建筑装饰工程技术、市政工程技术、现代物业管理专业的中职毕业生	
职业技能测试五	报考绿色食品生产技术、食品检验检测技术、园林工程技术、园林技术、应用化工技术、环境工程技术、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空中乘务专业的中职毕业生	

4. 面试（报考“博西华班”“鲲鹏班”“惠科班”“利维能班”“创维班”等现代学徒制班以及空中乘务、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专业考生）

面试内容重点依据合作企业岗位需求而设定，主要考查考生未来从事生产、建设、服务、管理等一线工作所必备的基本职业素质，包括形象展示、语言表达、职业倾向等，具体要求详见考试大纲，满分 300 分。

备注：参加面试的中职学生还须参加学校组织职业技能测试。

（二）测试时间与地点

测试类别	测试时间	测试地点
文化素质测试	2022 年 4 月 10 日 上午 9:00—11:30	省统考： 考点设在各市、县（区），考场信息见文化素质测试准考证。
面 试	2022 年 4 月 23 日	校考： 线上面试，面试办法、纪律规定和具体要求以考试大纲说明为准。
职业适应性测试 职业技能测试	2022 年 4 月 26 日 上午 9:00—11:30	校考： 网络在线测试，测试办法、纪律规定和具体要求以考试大纲说明为准。

备注：1. 校考网络在线测试支持手机或配有摄像头和麦克风的电脑，测试过程通过手机或电脑摄像头和麦克风，对考生面部特征、考试环境等影像资料进行随机多次取证备案。

2. 线上模拟测试：2022年4月23日—4月24日，考生可登陆测试平台进行考前模拟测试。

（三）校考缴费与准考证领取

1. 根据省、市有关文件精神，凡参加我校分类考试招生的考生须于4月22日前交纳120元报名考试费，逾期概不受理，缴费办法见网站公告，报名费概不退还。

2. 参加文化素质测试的考生，在省考试院规定的时间登录 gkbm.ahzsks.cn 自行打印文化素质测试准考证，具体安排和操作办法请关注省考试院网站和微信公众号。

（四）成绩公布及复核办法

1. 文化素质测试结果由省考试院统一发布，具体查询办法请关注省考试院网站及微信公众号。

2. 学校测试成绩查询及复核办法

（1）成绩查询。考生可于4月28日登陆我校招生网或者微信小程序（滁州职业技术学院招办）查询自己的成绩。

（2）成绩复核。考生如对本人成绩有异议，于4月29日至4月30日登录招生网站下载“滁州职业技术学院分类招生考试成绩复核申请表”，填写后发送至 czzyexam@163.com 邮箱，逾期概不受理。成绩复查仅限于复查答题有无漏评、漏记分、错记分、加错分，评分标准、评分细则以及对答题评分宽严有异议等问题不在复查范围之内。

（3）复查结果告知。学校收到考生复核申请后，将按照相关规定组织专人进行成绩复查，复核结果将于5月4日公布在招生网站。

（五）录取成绩

学校根据文化素质测试合格的考生，学校根据入学测试成绩进行录取，并按

照招生计划、考生数和测试成绩等因素，划定校考合格分数线。其中中职毕业生依据职业技能测试成绩录取，除中职毕业生以外的其他考生依据职业适应性测试成绩录取，参加“博西华班”“鲲鹏班”“惠科班”“利维能班”“创维班”等现代学徒制班以及空中乘务、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专业依据面试成绩录取。

九、录取办法

（一）录取规则

1. 面向普通高中计划：录取遵循“志愿优先”原则，即根据考生的第一专业志愿，按照考生职业适应性测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若第一专业志愿无法满足，则根据第二专业志愿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依此类推，进行后续专业志愿录取。当考生所填报的专业志愿均无法满足时，若填报专业服从志愿，则由学校调剂到有空余计划的专业，若未填报专业服从志愿，则不予录取。录取时，若考生职业适应性测试成绩相同，则依次按照职业适应性测试中“职业道德与法律素养”“数字与信息处理”“创新思维与沟通协作”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

2. 面向中职计划：录取遵循“志愿优先”原则，按专业依据考生职业技能测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录取时，若入学测试成绩相同，则依次按照“技术技能测试”“专业能力测试”“职业素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

3. 参加“博西华班”“鲲鹏班”“惠科班”“利维能班”“创维班”等现代学徒制班以及空中乘务、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专业面试的考生，按照相关专业面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录取。其中中职类考生须同时参加职业技能测试，并达到学校单独划定的录取资格线。如果面试未被录取且同时参加了职业适应性测试（或职业技能测试），则按照以上第1、第2条规则录取。

4. 退役军人计划实行计划单列、单独录取，做到志愿优先、专业优先、应录尽录。革命老区建档立卡专项计划实行单设批次、单独录取，志愿优先、专业优先、应录尽录。已被专项计划预录取的考生不再进入其他类别录取环节。

5. 技能拔尖人才免试。

(1) 获得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世界技能大赛、中国职业技能大赛（国家级一类大赛）三等奖及以上（或前 10 名）的中等职业学校应届毕业生。

(2) 获得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世界技能大赛安徽省选拔赛一等奖的中等职业学校应届毕业生。

(3) 具有高级工或技师资格（或相当职业资格），获得县级劳动模范或先进个人称号的在职在岗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

符合以上条件之一的考生请填写《免试申请表》，并附相关材料，于 4 月 22 日前扫描成 PDF 文件发送至我校邮箱（huangjia@chzc.edu.cn）办理资格审核。报考我校与获奖赛项相同或相近专业且文化素质测试合格的考生，经过学校考核公示后可予以免试录取。免试申请表见我校招生信息网（<https://www.chzc.edu.cn/zsxxw/>）。

（二）计划调整原则

录取过程中，在不突破招生总计划和确保公平公正的基础上，结合学校办学条件、生源报考情况，对专业间计划或面向普通高中毕业生、面向中职毕业生间计划作相应调整。

（三）录取确认

1. 学校预录取：2022 年 5 月 5 日前，我校招生信息网公示预录取考生信息。
2. 考生录取确认：2022 年 5 月 11 日—12 日，预录取考生登录 gkbm.ahzsk.com，选择我校进行录取确认，确认后即被我校正式录取。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录取确认的考生视为放弃录取资格。

十、相关事宜

（一）**奖贷助补免政策**：与普通高考学生享同等奖贷助补免政策。

（二）**身体健康状况要求**：应符合教育部和卫生部颁布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要求。

（三）**学费标准**：按照省价格主管部门及省教育厅核定的标准执行。其中文科类 3500 元/年，理科类 3900 元/年，艺术类 6500 元/年，空中乘务专业 7000 元/年，住宿费 4 人间 1000 元/年。

（四）学籍管理：学生按规定时间办理入学手续后，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及学校相关规定注册学籍，做好学籍管理工作。

（五）毕业证书：完成学业经考核合格，颁发滁州职业技术学院全日制普通高等专科学校专科毕业证书。

十一、其他须知：

（一）滁州职业技术学院招生信息网（<https://www.chzc.edu.cn/zsxxw/>）是我校相关招生考试、录取信息发布的唯一渠道，请广大考生主动及时关注，考生因个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造成后果的由考生本人承担。

（二）分类考试招生期间，我校可能通过短信平台发布提示，请确保报名填报的手机畅通。

（三）在报名、考试中违规的考生及有关工作人员，严格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和教育部有关文件规定处理；涉嫌违法的，移送司法机关，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等追究其法律责任。

（四）本校严格执行国家招生政策，坚决杜绝任何形式的有偿招生，不参与任何中介机构或辅导机构教学、讲座等活动。以学校名义进行非法招生宣传等活动的中介机构或个人，本校将依法追究其责任。学校举报电话：0550-3854670，安徽省教育招生考试院举报电话：0551-63609561，举报信箱：jiancha@ahedu.gov.cn。

十二、联系方式：

（一）咨询电话：0550-3854670 3854671 3854672

（二）咨询方式：学校网址 <https://www.chzc.edu.cn/>。